

◀ (上接 14 版)

备好锄头和口袋，天不亮就往乡下赶，离得近的还会使用手推车。拾薯虽是重体力劳动，但很少有壮年男性参加，算是一种不成文的约定。

在我国，比较有特色的可“拾”农产品有茶子、桐子和棉花，其共同点是收获期较短，且采摘过程需大量劳力；人手稍有不足，就会造成大量的浪费。山茶树作为一种油料作物，很早就开始在赣南地区广泛栽培。据万历《宁都县志》记载，每年霜降之后，都会有周边州县的居民来到宁都，提筐入山拾取茶子，当地居民也不予阻止。川东地区广泛种植油桐树，史料记载，“山农采桐子，有遗者，贫妇小儿随拾之，曰‘散桐子’，亦犹遗秉滞穗之利也”。明朝后期，棉花的种植范围由南向北迁移。吴梅村《木棉吟》云：“今也栽花遍齐豫，北花高捆渡江南”，是说华北地区虽然大量种植棉花，但缺乏棉纺织技术，需要把摘下的棉花运到江南织成布，再将棉布运回。至晚在清中期，洛阳地区已出现了拾棉的风俗，诗人邓显鹤曾作《拾棉曲二首》，其序云：“三川棉花之利，赢于粟麦。拾棉日，四野如云，俨入图画。洛俗许河北贫妇女拾其零星遗弃者……”正文则说：“拾棉野外来纷纷，渡河妇女笑语群。依家住在河阳县，土不宜棉瘠又贫……天公衣被遍苍生，地主何须分畛域。洛阳风淳人好义，遗秉滞穗寡妇利……”描述的正是河北妇女蜂拥而至，摘取剩棉的情景。

但是，无论在中国还是欧洲，占拾穗比例最高的都是小麦——这是由其种植面积和植株特性共同决定的。英国农史学家大卫·摩根 (David Morgan) 指出，在收割小麦时，无论是麦秆脱水过度，还是下刀动作过大，都会导致麦穗和麦粒脱落。如何减少小麦收割过程中的损失，是农民最关心的问题之一，对农业技术的演变有重要影响。欧洲人总结出来的经验是，在麦子还没有熟透时就收割，并且弃用效率更高的大镰 (scythe)，转用效率较低的短柄镰 (sickle)，以缩小动作幅度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在我国明代以降的文献里，“拾麦”出现的频率很高，但几乎不见“拾稻”的记载——这似乎为该习俗划定了一条南北地理界线。作家周啸虹解释说：第一，麦秆粗硬，割麦时遗留得多，拾一天的麦，可以有相当的收获，而稻秆柔软，遗留较少，捡拾划不来；第二，北方人民生活较苦，养成了勤奋的个性，南方相对富足，饥荒少，人也疏懒，没有



↑ 两位妇女带一名男孩拾麦，1957年8月8日摄于德国北威州小镇恩岑，德国联邦档案馆藏



↑ 拾薯路上的妇女们，理查德·彼得 1945年摄于德累斯顿



← 等待拾薯活动开始，理查德·彼得 1948年摄于德累斯顿

↓ 德捷边境厄尔士山区的拾麦农妇，1930年代，德累斯顿大学图书馆藏



↑ 德捷边境厄尔齐山区的麦捆与妇女，约 1910 年代，德累斯顿大学图书馆藏

养成拾稻的习惯。这种看法有一定道理。

尽管拾穗是“任意捡拾，自留所获”，但在具体的组织形式上，中西方存在较大差异。古代欧洲不存在高强度的中央集权，同时也缺乏成熟固定的文官体系，但是在封建庄园经济的模式下，无论是无人身自由的农奴，还是由破产农民、市民组成的佃农，都必须遵守农场主用来约束拾穗行为的诸多规定，其中最重要的一项便是时间管理。直至二战以前，在英、法、德等国仍有“麦捆警察” (the guard-sheaf) 的风俗：特意堆放的麦捆是田地尚未开放的标志；收割虽然结束了，田主可能还想自己清查一遍遗落的粮食，或者在地里放养两天禽畜。英国画家、作家托马斯·亨内尔 (Thomas Hennell，战地画家，1945年在印尼被日军杀害) 留有大量反映欧洲乡间生活的画作和文字，在《农场之变》 (Change in the Farm,

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1936) 一书中，他饶有兴致地记述了各地“警察”的形式异同：最常见的做法，是将三到五把扎好的麦束互相支撑着摆在一起，呈金字塔状；有些地区则将麦捆堆得像房子一样高；还有一些特例 (如林肯郡)，农场主会在田里插上一面白旗，表示已经开放拾麦。在伫立着麦捆警察的田里拾麦，无论在哪都是令人不齿的行为。即使麦捆被移走了，每天拾麦的时长也有限制，由当地社区或教堂统一管理。英国作家艾丽莎·沃恩 (Eliza Vaughan) 在发表于 1926 年的《乡间回忆录》 (The Stream of Time: Sketches of Village Life in Days Gone By) 里，如此描述其故乡埃塞克斯郡芬菲尔福德村 (Finchingfield) 的拾麦风俗：“古老的规则被严格遵循着：妇女和儿童们可能一大早就已经赶到远处的田地里，占好了位置，但是没人敢从地上拾起哪怕一个麦穗；直到

八点钟，教堂钟声响起，拾麦才宣告开始。”1909年出版的《埃塞克斯郡的教堂钟》 (The Church Bells of Essex) 记载，这样的小教堂遍布当地，拾麦起止时间均由各村自行规定；在听不到钟声的地方，会有专人骑马至田间摇铃通知。如果说麦捆警察是为了维护田主的利益，那么“拾麦钟”是纯粹是为了保障公平。英国小说家阿尔弗雷德·路德盖特 (Alfred Ludgater) 在 1925 年解释说，“只有这样，人人才能从掉落的麦穗中分到其应得的一份。如果没有规则，有些精力充沛但又贪心的家伙可能会在田里从日出待到黄昏”；农业专栏作家阿尔弗雷德·希尔 (Alfred Hills) 也在 1933 年评论说，“没有了管理，某些积极分子会在凌晨两点起床拾麦，当家务缠身的主妇们赶到田里时，已经不剩什么了”。即使在最困难的时期，也有人努力坚持公平原则。在自传《生于战时》 (Born

into Hitler's War) 中，德国作家吉塞拉·威克斯 (Gisela Wicks) 深情回忆了祖母带她到农村捡拾甜菜头、马铃薯和小麦的经历。有一次她发现，田头聚集了一堆拿着工具的人，但因为还未到开始拾穗的时刻，没人胆敢走进田里。但也必须指出，并非所有场合的拾穗行为都如此有序，不遵守规则的也大有人在。从旧照片等史料可以看出，如果拾穗者人数众多，往往会有官员或警察在现场管理。

基督教是欧洲文明的基础。相较之下，以儒学为主流价值观的古代中国发展出了较为不同的社会结构：士农工商各阶层的身份与职业基本上是世代相传的，有相对固定的居所与邻里关系；在和平时期，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终生依附于土地，并且经由完善的文官系统，接受各级政府的管理。即便在帝国政令难

(下转 16 版) ➔